# 政府采购项目交易服务流程(试行)

一、事项名称

政府采购项目交易服务流程

二、设定依据

（一）法定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14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658号）《山东省深化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整合共享实施方案》（鲁政办字〔2019〕209号）《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服务标准（试行）》（发改办法规〔2019〕509号）《山东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抽取规则》（鲁财采〔2017〕64号）《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目录（2018年版）》《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目录（2017年版）》《威海市财政局关于政府采购项目进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有关事项的通知》（威财采〔2017〕4号）

（二）依据内容

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政府采购、土地使用权和矿业权出让转让、国有产权交易等公共资源交易项目，以及其他涉及公共利益、公众安全的具有公有性、公益性的资源交易活动,必须在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进行公开交易。

三、申请条件

经财政主管部门审核批准的政府采购项目均可申请进场交易。

四、申请材料

项目进场登记受理材料：威海市政府采购项目审批表扫描件、政府采购资料移交表扫描件、威海市市级政府采购申请表扫描件、政府采购委托协议书扫描件、招标人（采购人）公共资源交易项目信用承诺书扫描件。

五、服务机构

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六、机构地点

威海市海滨中路28号外运大厦南侧附楼

七、服务流程

（一）场地安排 办结时间：一个工作日内办结

交易中心根据代理机构在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的预约申请进行场地安排。

办理方式：在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进行网上办理。

承办科室：业务保障科 电话：0631-5228278

（二）评委抽取见证 办结时间：即时办结

交易中心为交易主体提供评审专家抽取设备，代理机构在交易中心的见证下抽取评审专家。

办理方式：在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评委抽取室进行现场办理（威海市海滨中路28号外运大厦附楼）。

承办科室：督查室 电话：0631-5311569

（三）开标、评标见证 办结时间：项目开评标活动结束

交易中心对代理机构组织的开标、专家评标提供见证服务，并对各方主体进场行为进行音视频记录。

办理方式：在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开标区、二楼评标区进行现场办理（威海市海滨中路28号外运大厦附楼）。

承办科室：工程交易科

电话（开标）：0631-5318018 电话（评标）：0631-5316060

（四）接收归档资料 办结时间：代理机构送达即时办结

交易中心对代理机构按照“一项一档”的要求提供的项目材料（采购过程中产生的全部电子文档、纸质资料以及音视频等）按有关规定收集、整理、统一归档。

办理方式：在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综合科（威海市海滨中路28号外运大厦附楼）。

承办科室：综合科电话：0631-5315969

（五）档案查询 办结时间：当日办结

交易中心为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管理、行政监督、监察审计等部门提供档案查询服务。

办理方式：在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综合科（威海市海滨中路28号外运大厦附楼）。

承办科室：综合科电话：0631-5315969

八、收费标准：不收取相关费用。

九、服务时间

北京时间上午8：30—11：30，下午：13：30—17：30（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

